滨化集团废旧设备竞卖寻源报名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各类废旧设备，现面向社会公开招募废旧设备物资回收客户并竞卖此类物资，请有购买意向的客户在本公告规定时间内提交报名材料。

我公司将根据报名情况进行统一审核，优选资质齐全、管理规范、回收处置能力强的公司邀请参与竞买。相关招募信息发布如下：

一、时间要求

2023年10月25日09:00前提交报名材料

二、报名地址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黄河五路869号）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云飞

电话：0543-2118095邮箱：zhbb@befar.com

四、报名需提供材料

1.营业执照（营业范围需涵盖废旧物资/再生资源回收内容、加盖公章）；

2.公司简介（含公司情况介绍、各类资质文件等）；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

4.法人授权委托书以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加盖公章）；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签字、加盖公章）。

五、竞买人信誉及关联关系要求：

（1）近2年（2021年10月至今）报名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以判决生效日为准）。

（2）报名单位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则其报名资格被判定为不合格。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的报名。

（4）报名单位不得与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单位的有隶属关系或为实质上的关联方。

请将以上报名资料（电子版扫描件）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发送至联系人电子邮箱或将纸质版审核资料在报名截止日期前送至报名地址处。

我公司将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对报名单位进行审核，届时将邀请审核通过的单位参与本次竞卖。

附件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附件3：废旧设备出售申请及出售设备清单

附件4：滨化集团废旧设备竞卖报名信息表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管理部

2023年10月20日

附件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地址）的（公司名称）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与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供应商入网、竞卖、招投标、商务谈判、合同签订等业务相关的活动，代理人在以上活动中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的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我司均予以承认。被授权人无权转让授权。

代理人负责业务范围为：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 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公司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公司联系人信息

公司名称：

联系人：

电话：

邮箱：

保证金退还信息（开户行、账号）：

公司名称（盖章）：

附件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向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投标、提供货物、商品或施工、服务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公平竞争参加投标活动，不围标、不串标。

2．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不在非工作场所私下接触贵司人员、评标人员、监理人员、施工人员、质监人员，不向以上人员及其亲属提供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若贵司接到举报我司有上述行为时，我司将积极配合贵司进行查处，提供查处所需的相关资料。我司若不予配合或经查处属实，则视为我司单方违约，贵司有权停止与我司的一切合作，在查处期间冻结总合同金额的30%；贵司可采取以下处理方式（可同时采用一项或多项），我司都同意执行：

（1）取消我司投标资格，扣除我司投标保证金；

（2）终止并解除我司已中标合同，且不予我司任何补偿，我司同意在收到贵司书面解除（终止）合同的五个工作日内返还自贵司处已取得的全部价款、文件、物品等；依已中标合同未支付/发出的款项、文件、物品等贵公司无需再支付/发出；同时向贵司支付主合同标的额30%的违约金用于赔偿贵司损失，赔偿不足以弥补贵司实际损失的，贵司有权向我司追偿。

（3）扣除我司剩余的质保金（一般不低于合同额的10%）做为罚款。

（4）情节严重如构成行贿罪的，交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4．如贵司人员有向我司索取商业贿赂，或因没有给予商业贿赂而受贵司人员刁难的，我司须立即向贵司领导及审计部门进行举报。

举报电话：0543-2118185，举报邮箱：bhsj@befar.com。

“廉洁滨化”公众号：

**5.我公司承诺，投标时提供签字盖章后的该承诺书。未提供的按照废标处理。**

承诺单位（公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